桃園市霄裡國小113學年第二學期評量試卷審查辦法

1、工作分配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年級科目 | 負責老師 | 國 | 數 | 自 | 社 | 英 |
| 一年級 | 命題老師 | 1-1 | 1-2 |  |  |  |
| 審查老師 | 1-2 | 1-1 |  |  |  |
| 二年級 | 命題老師 | 2-1 | 2-2 |  |  |  |
| 審查老師 | 2-2 | 2-1 |  |  |  |
| 三年級 | 命題老師 | 3-1 | 3-2 | 3年級自師 | 3-1 | 3年級英師 |
| 審查老師 | 3-2 | 3-1 | 4年級自師 | 3-2 | 教學組長 |
| 四年級 | 命題老師 | 4-1 | 4-2 | 4年級自師 | 4年級社師 | 4年級英師 |
| 審查老師 | 4-2 | 4-1 | 3年級自師 | 輔導主任 | 3年級英師 |
| 五年級 | 命題老師 | 5-1 | 5-2 | 5年級自師 | 5年級社師 | 5年級英師 |
| 審查老師 | 5-2 | 5-1 | 6年級自師 | 6年級社師 | 教學組長 |
| 六年級 | 命題老師 | 6-1 | 6-2 | 6年級自師 | 6年級社師 | 6年級英師 |
| 審查老師 | 6-2 | 6-1 | 5年級自師 | 5年級社師 | 總務主任 |

2.命題原則：

* 試題取材：試題取材內容應具代表性，且依教學單元平均分配，避免爭議議題。
* 試題題目：顧及學生的閱讀水準，題目能讓多數學生快速理解。
* 試題題數：依據題型和難易度決定，大多數學生能在時間內完成。
* 試題文字：敘述精簡扼要，題意清楚明確，避免有爭議性的文字。
* 試題答案：避免出現含暗示答案的線索，並考慮批改時的便利性。
* 試題排版：版面安排應易於評分與計算成績，避免造成計分困擾。
* 試題配分：參酌教學單元、試題類型及認知層次，總分為一百分。
* 單一概念：每個試題只問一個關鍵問題，不宜同時包含太多概念。
* 完整知識：試題以測驗重要概念為主，避免零碎片段的知識堆疊。
* 符合題型相關原則，簡介如下→

（1）是非題：

原則1：每題應只包含一個觀念。

原則2：儘量採用正面肯定的敘述。

原則3：撰寫的字句要很明確的是對或錯，不要有其他條件限制。

原則4：對的題目和錯的題目字句長度及題數要接近相等，且隨機排列。

原則5：避免使用有暗示性的特殊字詞。

（2）選擇題：

原則1：正確解答出現的位置應隨機排列，且其次數要大致相同。

原則2：盡量少用「否定問句」或「否定敘述選項」。

原則3：在設計選項上，必定是選項直接跟著文字。

原則4：文字不隨便斷行，避免製造學生閱讀題意的困擾。

原則5：謹慎使用「以上皆是」和「以上皆非」的答案。

（3）計算題：

原則1：避免題目需經冗長計算過程才能算出答案。

原則2：可提供學生一些開始的計算步驟，讓學生接續完成。

原則3：用選擇題選項中列出計算過程，讓學生選擇。

原則4：有些計算題有幾種不同的解題方法，評分要特別強調解題過程。

原則5：適時提醒並非只注重算出答案，幫助學生聚焦於過程而非結果。

（4）填充題：

原則1：每題空白處大小應適當。

原則2：答案以一個為原則，避免一題有兩個以上的空格。

原則3：句子中避免有不明確的敘述以致產生許多個答案。

原則4：要學生回答的空白處應是正確事實或重要觀念。

原則5：填答處應考慮作答及評分方便。

（5）撰寫誘答選項：

原則1：使用學生最常犯的錯誤。

原則2：使用課本的語言或其他凸顯事實的措辭。

原則3：使用可能因誤解或粗心引起的錯誤答案，如忘了將單位轉換。

原則4：使用與正確答案具同性質、相似的內容作為誘答。

原則5：使用與題幹形式類似，文法一致的誘答。

3.請命題老師將考卷+審查單交給審查老師看後簽名，於期限內修正好，連同一份乾淨的B4考卷，繳交至教學組後進行行政閱卷。

 (同學年若已說好誰出國或數、社卷，期末再對調即可)

4.英語音檔請於考前寄給導師及教學組，考試當天如有學生缺席，需要補考，請跟教務處說一聲，原則同學年學生考完該科才發放考卷。